

屯門區議會  
2024-2027 年社會福利及房屋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記錄

---

日期：2024 年 8 月 29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賴嘉汶女士（主席）	屯門區議員
謝永恒先生（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陳有海先生，BBS, MH, JP	屯門區議員
程志紅女士，MH, JP	屯門區議員
陳文偉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曾憲康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何俊亨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孟宜女士	屯門區議員
陳浩庭先生	屯門區議員
麥美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馮沛賢先生	屯門區議員
馮鈺鋒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謝玉玲女士	屯門區議員
鄺珉楠先生	屯門區議員
鍾健峰先生	屯門區議員
蔡炳立先生	增選委員
張建新先生	增選委員
黃詠仟女士（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一

應邀嘉賓

謝耀君先生	社會福利署屯門區助理福利專員 1
陳智謙先生	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列席者

陳暹恆先生  
甄婉婷女士

何國麟先生  
馬文標先生  
謝煒傑先生  
羅潔雯女士  
李滿堂先生  
郭裕淵先生  
陳穗音女士  
曾燕玲女士

屯門區議員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大廈管理  
及市中心）  
屋宇署屋宇測量師／E5-1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屯門）3  
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助理警民關係主任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屯門及元朗一  
房屋署房屋事務經理（屯門二）  
房屋署副房屋事務經理（三聖二）  
勞工處勞工事務主任（就業）（屯門）  
社會福利署社會工作主任（策劃及統籌）（屯門區）2

## I.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 2024-2027 年社會福利及房屋委員會（下稱「社房委」）第四次會議。

2. 主席歡迎首次出席會議的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陳智謙先生。她續表示，屯門區議會主席已根據《區議會條例》（第 547 章）第 71（2）條，委任蔡炳立先生及張建新先生為社房委的增選委員，任期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為止。她代表委員會歡迎兩位增選委員出席社房委會議。

## II. 委員告假事宜

3. 秘書報告沒有收到委員的缺席申請。

## II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4. 沒有委員對上次會議記錄提出修改建議，主席遂宣布通過社房委 2024-2027 年第三次會議記錄。

## IV. 續議事項

### (A) 查詢重建屯門診所時間表及促請加快推展重建計劃 （社房委文件第 11/2024 號） （政府產業署、建築署、規劃署及衛生署的書面回應）

5. 主席表示，秘書處於會前已邀請政府產業署（下稱「產業署」）、建築署、規劃署及衛生署出席是次會議。及後，秘書處收到上述部門的綜合書面回應，並已於會前以電郵分發予各委員參閱。

6. 委員備悉產業署、建築署、衛生署及規劃署的書面回覆內容。

## V. 討論事項

### (A) 建議善用樂齡科技提升長者生活質素 （社房委文件第 18/2024 號） （社會福利署的書面回應） （房屋署的書面回應）

7. 主席歡迎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屯門區助理福利專員 1 謝耀君先生及社會工作主任（策劃及統籌）（屯門區）2 曾燕玲女士出席會議。

8. 身兼文件第一提交人的主席表示，除了為長者安裝平安鐘外，署方可推動長者善用更多樂齡科技設備，例如安裝跌倒偵測警報系統或隨身定位系統，並為他們提供資助，使他們在遇到突發事件時可獲更適切支援。就此，她向社署查詢讓長者應用樂齡科技的支援措施。

9. 社署謝先生表示，社署會視乎長者的需要，鼓勵他們使用樂齡科技，並運用不同策略提升長者生活質素。

10. 委員就議題提出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表示隨着人口老化，推動樂齡科技的運用更有必要性，建議署方為長者提供全面的支援及更完善的配套設備，並協助長者於家居安裝樂齡科技設備；
  - (ii) 查詢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計劃是否容許長者租借平安鐘及其他樂齡科技設備；
  - (iii) 建議社署從預防意外、追蹤身體狀況及家居日常支援等層面，研究如何運用樂齡科技。此外，透過完善樂齡人口的數據管理，長遠達致有效網格化管理，使政府部門更全面掌握長者的需要；
  - (iv) 建議研究擴大免費獲得平安鐘服務的合資格範圍，例如接受領取高齡津貼的長者成為合資格人士；
  - (v) 鼓勵鄰舍之間互相守望，配合科技運用留意行動不便或較少出行的長者的行蹤及安全；
  - (vi) 查詢社福機構能否透過申請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下稱「樂齡基金」），向長者提供平安鐘及科技產品相關服務；以及
  - (vii) 查詢以個人身分申請使用樂齡科技的途徑。
11. 社署謝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平安鐘租借方面，有需要並符合資產審查的領取綜援人士可免費申請平安鐘服務。如委員認為個別長者有需要，可聯絡社署為有關人士評估領取資格；
  - (ii) 樂齡科技既能協助長者及殘疾人士的日常生活，又能減輕照顧者的工作負擔。政府於 2024 至 2025 年度向樂齡基金額外注資十億元，包括讓長者或殘疾人士透過康復及安老單位申請適合家居使用的樂齡科技；以及
  - (iii) 就向行動不便的長者提供的協助，安老服務及復康單位可安排義工探訪及／或家居照顧服務。此外，地區服務及關愛隊伍（下稱「關愛隊」）相信亦樂於為他們提供協助。
12. 房屋署（下稱「房署」）李滿堂先生表示，就平安鐘的服務，沒有領取綜援的全長者戶，如符合資格，房署會為他們提供緊急警報系統津貼。成功申請者可按實報實銷的方式，獲發一次性不超過 2,500 元的津貼，以支付緊急警報系統的安裝費或服務費。
13. 委員就議題提出第二輪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建議研究措施以鼓勵社企營運樂齡科技服務，從而推動基層使用樂齡科技；
- (ii) 建議於公共屋邨加強樂齡科技的應用，例如安裝套入式樂齡科技座廁及扶手設施，免卻工程及申請程序；以及
- (iii) 建議加強向基層宣傳樂齡科技，並把樂齡科技按需求及成本劃分級別，使基礎性或較便宜的樂齡科技設備更為普及，以減少資格審查程序，使符合年齡要求的長者也能使用樂齡科技服務。

14. 房署李先生表示，關於在公共屋邨廁所安裝扶手，房署現時需根據醫生或專業人士轉介，按住戶的身體條件及需要安裝合適的設備。就廁所旁安裝新扶手的建議，如長者有需要接受該些服務，署方可協助向機構轉介個案。

[會後補註：房署於會後提供補充資料，表示如住戶只要求在浴室加裝扶手，房署可直接為住戶免費安排有關工程，無須先取得醫生或物理治療師的建議。]

15. 社署謝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曾推行包括長者數碼外展計劃、長者進階數碼培訓計劃及長者數碼共融計劃等數碼培訓課程，協助長者全面融入數碼化社會；
- (ii) 署方自 2023 年 10 月起向超過 210 間津助長者地區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下稱「長者中心」）推動樂齡科技社區應用，希望透過講座及同工支援，協助長者運用樂齡科技應付日常需要；
- (iii) 屯門區福利辦事處透過不同參觀及講解活動，讓長者及殘疾人士照顧者認識樂齡科技，例如參觀樂齡科技博覽、賽馬會「a家」樂齡科技教育及租賃服務中心、嶺南大學賽馬會樂齡科技體驗館及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智逸軒」等；
- (iv) 署方曾於本年 2 月 26 日舉辦屯門區福利服務研討會，當天共邀請了 11 間公司為參與者介紹樂齡科技的應用；
- (v) 長者可以透過社區照顧服務券計劃的認可服務單位租用輔助科技產品；以及
- (vi) 署方期望未來樂齡科技能夠普及化，為照顧者提供適切支援，並會持續檢視社區需要，逐步加強對長者、殘疾人士及照顧者的支援工作。

16. 主席查詢社署於超過 210 間津助長者地區中心擴大應用樂齡科技的成效。此外，她建議擴展社區照顧服務券的使用對象，促進樂齡科技的普及。

17. 社署謝先生回應表示，於長者中心推廣樂齡科技的成效方面，中心職員可在長者有需要時指導他們使用科技產品，例如協助他們使用手機搜尋資料。社署地區福利辦事處會適時檢視中心的整體服務，向社署總部反映服務情況。此外，政府於 2024 至 2025 年度向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額外注資十億元，資助合資格的長者及護老者單位購買合適用具，供長者及護老者借回家中使用。

18. 委員就議題提出第三輪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查詢政府就公共屋邨住戶申請使用樂齡科技所提供的各項津貼，並建議房署、社署、關愛隊及區議會設立恆常機制，以提升為市民轉介個案的效率；
- (ii) 建議研究以關愛基金協助推廣使用樂齡科技，讓長者透過非政府機構申請有關服務，加強協同效應；
- (iii) 建議政府為推行樂齡科技服務的社企建立用以支付長期性支出的資助基金；以及
- (iv) 建議將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計劃及樂齡基金的適用範圍延伸至租借平安鐘計劃。

19. 社署謝先生備悉委員意見，並表示會將有關意見轉達予部門考慮。他另表示，如關愛隊需要協助，可聯絡社署地區辦事處的策劃及統籌小組。

20. 房署李先生備悉委員意見，並表示會將有關改善長者生活的意見轉達部門研究。

**(B) 建議改善新圍苑新順閣近良景邨良智樓斜路**  
**(社房委文件第 19/2024 號)**  
**(房屋署的書面回應)**

21. 委員就議題提出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建議研究改善斜路設計，以保障輪椅人士的安全；
- (ii) 反映新圍苑的無障礙通道設施不足，不便輪椅人士出入。就此，委員請房署盡快向區議會提供改善工程的時間表；
- (iii) 反映房署更換斜路鋼砂防滑條的措施並不完善，故查詢有否其他後續改善計劃；
- (iv) 查詢斜路是否符合無障礙設施設計手冊的安全標準，並建議署方研究於該處設計一條合乎安全標準的無障礙通道；

- (v) 反映由於無障礙設施斜路與黃波燈馬路位置非常接近，容易導致輪椅人士發生意外，故建議於該處增設提示，提醒駕駛者及市民，以免發生危險；
- (vi) 建議房署盡快與新圍苑業主立案法團協調，改善斜路設施；以及
- (vii) 建議房署安排實地視察，以跟進情況。

22. 房署李先生表示備悉斜路的情況。由於改建斜路工程涉及業權問題，改善設計需時。為保障斜路使用者的安全，現時已安排更換斜路的鋼砂防滑條。此外，署方可安排實地視察，以便委員進一步了解情況。

23. 經討論後，主席請房署代表向負責新圍苑的部門人員轉達委員意見及安排實地視察，以跟進改善有關情況。

[會後補註：社房委已於 2024 年 9 月 30 日就題述斜路進行實地視察。]

## **VI. 備悉事項**

### **(A) 社會福利及房屋工作小組報告 (社房委文件第 20/2024 號)**

24. 工作小組主席表示，就來年建議舉辦的項目，屆時工作小組會預留更多宣傳單張，供委員協助宣傳。他另表示，「屯門區長者照顧者體驗約章計劃 2024」活動旨在讓照顧者、準照顧者及兒童體驗長者面對的困難和壓力，令照顧者能有同理心。

25. 陳浩庭議員申報其屯門青年協會主席的身分。

26. 社房委通過工作小組報告。

### **(B) 屋宇署報告 (社房委文件第 21/2024 號)**

27. 委員備悉題述報告內容。

28. 有委員查詢新界村屋僭建物清拆令涉及的僭建物類型。

29. 屋宇署何先生表示，僭建物清拆行動的清拆對象包括天台屋或搭建物等。

### **(C) 房屋署報告 (社房委文件第 22/2024 號)**

### **(D) 2024 年房屋署屯門區公共租住屋邨管理工作大綱 (社房委文件第 23/2024 號)**

30. 委員備悉題述報告內容。

31. 主席表示，由於兩份報告的內容相關，故合併討論。

32. 委員就議題提出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查詢房署揀選公共屋邨進行維修保養及制定環境改善項目優先次序的準則，以及即將進行全方位維修計劃的選定屋邨；
  - (ii) 查詢屯門區公共屋邨查詢或投訴個案統計數字的統計方式；
  - (iii) 關注屋邨違例泊車問題，查詢房署會否加強執法行動及相應計劃，並建議房署加強與執法部門合作，改善有關情況；
  - (iv) 查詢顯發邨的入伙時間表，以及滿田邨能否趕及於 2025 年第一季入伙；
  - (v) 查詢安定邨就「共築·幸福」計劃的美化工程及改善屋邨設施等計劃細節；
  - (vi) 建議針對高樓齡的公共屋邨，加強設施及家居維修工作，以縮短等候維修的時間；
  - (vii) 查詢房署與食環署就非屋邨居民違例吸煙情況的跨部門檢控工作安排；
  - (viii) 反映良景邨與新圍苑之間的一段路的違例泊車情況嚴重，建議房署加強執行道路管制措施，例如鎖車及罰款；
  - (ix) 查詢於本年第四季後，租者置其屋計劃租戶的屋邨扣分項目；
  - (x) 因應非法餵飼野鴿將於本年底納入屋邨扣分制項目，建議房署於定期報告中加入有關檢控數字；
  - (xi) 建議善用資訊科技改善屋邨管理，例如安裝監控設備監察違例泊車情況，以及改善房署現有的應用程式，以提升管理質素；
  - (xii) 關注房署頻繁地於三聖邨、富泰邨及欣田邨執行流動小販管制行動，卻沒有任何檢控，故查詢其原因；希望署方積極執法，並配合屋邨管理扣分制，對居住於該屋邨的流動小販進行扣分；以及
  - (xiii) 建議房署透過屋邨管理扣分制及引入累進罰則等，以減少屋邨內的違規數字。
33. 房署李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就屋邨維修項目推行的準則，房署人員會定期檢視屋邨設施狀況，而損壞的部分將納入為維修或更換項目；
  - (ii) 就美化改善工程，房署每年會挑選數個公共屋邨，逐一推行美化工程；

- (iii) 投訴數字的統計涵蓋市民經由電話、電郵直接向屋邨辦事處投訴及 1823 熱線轉介的投訴個案；
- (iv) 全方位維修的公共屋邨方面，寶田邨及龍逸邨將於未來一年進行全方位維修工程；
- (v) 餵飼野鴿將於本年底納入為屋邨管理扣分制的項目之一，署方會把有關統計數字新增為其中一項報告項目；
- (vi) 受工程延誤影響，滿田邨的預配及實際入伙日期尚待確定；
- (vii) 安定邨的幸福設計詳情待定；
- (viii) 在檢控違例吸煙方面，署方會加強巡查，以提升阻嚇作用；
- (ix) 署方會向良景邨辦事處轉達委員就加強違例泊車管制的建議；
- (x) 署方的「房署資訊通」應用程式能將預定的停水及停電項目通知居民，但未能適用於部分較短通知期的臨時或緊急維修項目；
- (xi) 署方將於新落成的公共屋邨使用不同科技設施，例如自動灑水系統及自動噴蚊油的設備，並會逐步推廣至其他舊式屋邨；以及
- (xii) 流動小販管制行動或因地點及時間限制而影響成效。

34. 房署羅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i) 署方期望可於本年 9 月或 10 月為顯發邨居民辦理入伙手續；  
[會後補註：房署於會後提供補充資料，表示顯發邨已經於 9 月 30 日開始為居民辦理入伙手續。]
- (ii) 本年第四季將實施屋邨管理扣分制的加強措施，扣分制下所有不當行為將適用於租置屋邨內的公屋租戶；
- (iii) 呼籲委員協助宣傳「房署資訊通」應用程式，讓市民及時掌握屋邨辦事處上載的通知；
- (iv) 就流動小販管制行動數字的查詢，由於流動小販的行動飄忽，署方未必能夠每次都成功執法。此外，署方亦有使用監控設備監察流動小販的行動；
- (v) 就友愛邨違例泊車的情況，房署職員會於辦公時間及非辦公時間，聯同房署特別行動小組鎖車或發出告票。此外，署方亦曾與警方舉行聯合行動，積極打擊違泊行為；以及

- (vi) 署方備悉委員對富泰邨流動小販問題的關注，並會轉交所屬屋邨辦事處積極跟進。然而，居民從事流動小販並不屬扣分制下的不當行為。

**(E) 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報告  
(社房委文件第 24/2024 號)**

35. 委員備悉題述報告內容。

36. 委員就議題提出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查詢整體適齡學童人數改變趨勢；以及
- (ii) 查詢有關新來港學童報告數字是否包括來自非華語及其他地區學童的人學數字。

37. 教育局馬先生表示，本年度跨境學生整體數字及整體適齡學童人數均呈下降趨勢。此外，新來港學童入學數字包括內地新來港兒童、新近入讀本地學校的非華語兒童及回流兒童等多種情況。他稍後會向局方統計組查詢有否為屯門區首次入學的內地來港學生人數作獨立統計。

38. 主席請教育局稍後向委員提供屯門區新來港學童的人學數字。

[會後補註：教育局於會後提供補充資料，表示屯門區學校首次入學的內地來港學生人數如下：

程度	屯門區學校首次入學的內地來港學生人數
小學	254
中學	137

- 註：(1) 數字指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期間持單程證由內地來港首次入讀的學生。
- (2) 數字不包括國際學校。
- (3) 學校分區按其校舍所在的區議會分區劃分。]

**(F) 社會福利署報告  
(社房委文件第 25/2024 號)**

39. 委員備悉題述報告內容。

40. 委員就議題提出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建議社署增加舉辦到校精神健康講座的次數，並邀請區內社團組織合辦講座，以加強對青少年精神健康的支援及辨識有需要支援的青少年；
- (ii) 查詢就涉及自理及認知能力不足長者的個案處理方式及支援，例如社署會否主動介入跟進有關個案；

- (iii) 建議社署於開學期間為學童設立宣洩壓力的渠道，例如電話熱線，讓學童能及時與他人傾訴。委員另請教育局及社署加強關注學童開學期間壓力大增的情況，以防止學童有輕生的念頭；
- (iv) 建議社署加強與青年發展委員會的合作和聯繫，並就青少年服務活動向委員會作匯報分享，以加強屯門區青年工作；
- (v) 建議社署向學校推介更多有關支援家庭精神健康的項目；
- (vi) 建議社署透過區議員向社區發放青少年服務的資訊；以及
- (vii) 查詢協助輟學青少年重返校園的支援措施。

41. 社署曾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i) 社署已分別於 6 月及 7 月邀請臨床心理學家及知名人士就青少年精神健康問題舉辦分享會。此外，為使學童能充分準備新學年的開始，社署擬於 9 月再到本區中學舉辦名為「致新學年的自己」的講座；
- (ii) 社署一直與教育局保持緊密聯繫，並會攜手合作為區內中學舉辦青少年精神健康講座；
- (iii) 就向青年發展委員會匯報活動及建立與青少年精神健康相關的求助渠道的建議，社署會積極考慮；以及
- (iv) 有關同工培訓方面，社署擬於 10 月邀請地區康健中心的專科醫生為區內社工、青年工作者及教職員舉辦大型精神健康講座，增加他們對青少年精神健康的相關知識。

42. 社署謝先生表示，就涉及自理及認知能力不足長者的個案處理方式及支援，除關愛隊會向社署轉介個案外，受社署資助的服務機構亦會有到戶探訪，主動跟進有需要提供協助的個案。然而，部分人士或不願意接受社工協助。區議員可就有需要並願意接受社工協助人士的個案，向社署綜合家庭服務中心轉介。此外，社署會透過各有效方式向區議員傳遞社署活動資訊。

43. 主席建議署方增加到校講座場數。此外，如有需要，委員可向社署轉介涉及自理及認知能力不足長者的個案。

**(G) 屯門區罪案數字報告**  
**(社房委文件第 26/2024 號)**

44. 委員備悉題述報告內容。

45. 委員就議題提出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關注本年度詐騙案比上年度有較大升幅，就此查詢詐騙案數字上升的原因；
- (ii) 由於三合會相關案件有增加趨勢，故查詢屯門區打擊三合會有關罪行的工作計劃；
- (iii) 建議於扒竊案頻生的地區安裝監視設備；
- (iv) 查詢如何預防透過電話聊天取得個人資料的懷疑騙案；
- (v) 建議加強透過學校宣傳防騙資訊；以及
- (vi) 查詢妨礙公安罪行的定義及其涵蓋的罪行類型。

46. 警務處謝煒傑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18222 防騙易熱線的騙案舉報成效良好，警方會為每宗舉報開設報案編號，故詐騙案數字有所增加；
- (ii) 屯門警區不定期展開打擊三合會的工作，去年底至本年初已展開代號為「鐵血行動」的行動，並成功於屯門區拘捕逾 100 人；
- (iii) 呼籲市民於人多的地方小心個人財物。此外，警方會就防止扒竊罪案進行宣傳工作，區議員亦可協助向市民傳遞有關資訊；
- (iv) 就預防透過電話聊天取得個人資料的懷疑騙案，警方會向區議員發放宣傳單張，以供協助宣傳防騙訊息；
- (v) 屯門警民關係組會不定期舉行防騙到校講座，並會針對近期流行騙案作宣傳；以及
- (vi) 干犯妨礙公安罪行而被捕的青少年大部分均因涉及藏有攻擊性武器而被控違反《公安條例》。

## **VII. 其他事項及下次會議日期**

47. 沒有委員提出其他事項，主席於下午 5 時 02 分宣布會議結束。下次會議將於 2024 年 10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24 年 10 月

檔號：HADTMDC/13/25/SWHC/22